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有關完成回購本公司A股

本公告由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發佈。公告全文如下。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6年6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冷雪松先生。

* 僅供識別

有關完成回購本公司A股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6月9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ii)於2026年3月25日刊發的通函和2025年年度股東會(「**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及(iii)於2026年4月28日刊發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2026年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A股股份方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已界定的詞語在通函及該等公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26年6月9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2026年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公司A股股份的議案》，同意使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A股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本次回購股份方案**」)。本次回購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回購價格不超過人民幣156.95元／股(含)，回購期限自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後12個月(但受限於本公司A股回購一般性授權的授權期限)。詳情請參閱該等公告。

回購實施情況

2026年6月11日，本公司首次實施本次回購股份方案，並於2026年6月11日披露了首次回購股份情況。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11日的相關海外監管公告(公告編號：臨2026-024)及翌日披露報表。

2026年6月25日，本公司實施完畢本次回購股份方案，累計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A股股份9,701,231股，佔本公司截至目前總股本的0.33%。回購最高價格人民幣118.48元／股，回購最低價格人民幣95.11元／股，回購均價人民幣103.08元／股，使用資金總額人民幣1,000,008,218.79元(不含交易費用)。

本次回購股份方案的實際執行情況與原披露的回購方案不存在差異，本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購。

本次回購股份方案的實施與完成不會對本公司的經營、財務及未來發展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導致本公司的股權分佈不符合上市條件，不會影響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回購期間相關主體買賣股票情況

2026年6月9日，本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購股份方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9日的相關公告。自本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購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實際控制人控制的股東、與實際控制人簽署投票委託書的股東不存在買賣本公司A股股票的情況。

股份變動表

本次股份回購前後，本公司股份變動情況如下：

股份類別	本次回購前		回購完成後	
	股份數量 (單位：股)	比例 (%)	股份數量 (單位：股)	比例 (%)
有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00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2,983,757,155	100.00	2,983,757,155	100.00
其中：回購專用證券賬戶	0	0.00	9,701,231	0.33
股份總數	<u>2,983,757,155</u>	<u>100.00</u>	<u>2,983,757,155</u>	<u>100.00</u>

已回購股份的處理安排

本次回購股份方案項下回購的A股股份將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本公司如在股份回購完成之後3年內未能實施上述計劃，或所回購的股份未全部用於上述用途，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將未使用的部分予以註銷。上述回購股份存放於本公司股份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期間，不享有股東會表決權、利潤分配、公積金轉增股本、認購新股和配股、質押等權利。